

2022 年度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
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职能主要有：

- （一）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决算。

纳入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0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84.9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8.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2.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90.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7.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090.14	总计	62	2,090.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002.35	2,002.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97.17	1,697.17					
20404	检察	1,697.17	1,697.17					
2040401	行政运行	1,541.17	1,541.1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6.00	1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7	25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7	25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35	122.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50	8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2	4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41	4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41	46.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7	39.6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4	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0.14	1,934.14	15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4.96	1,628.96	156.00			
20404	检察	1,784.96	1,628.96	156.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628.96	1,628.9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6.00		1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7	25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7	25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35	122.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50	8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2	4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41	4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41	46.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7	39.6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4	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0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84.96	1,784.9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8.77	258.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41	46.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2.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90.14	2,090.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7.7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7.7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90.14	总计	64	2,090.14	2,09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90.14	1,934.14	15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4.96	1,628.96	156.00
20404	检察	1,784.96	1,628.96	156.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628.96	1,628.9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6.00		1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7	25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7	25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35	122.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50	8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2	4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41	4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41	46.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7	39.6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4	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8.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4.55	30201	办公费	50.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7.86	30202	印刷费	9.6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9.9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50	30206	电费	2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92	30207	邮电费	27.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67	30208	取暖费	24.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	30211	差旅费	8.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6.00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24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22.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81.7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4.6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1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4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4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17.26	公用经费合计						516.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00		15.00		15.00	2.00	17.00		15.00		15.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090.1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8.52 万元，增长 6.55%。主要是机关运行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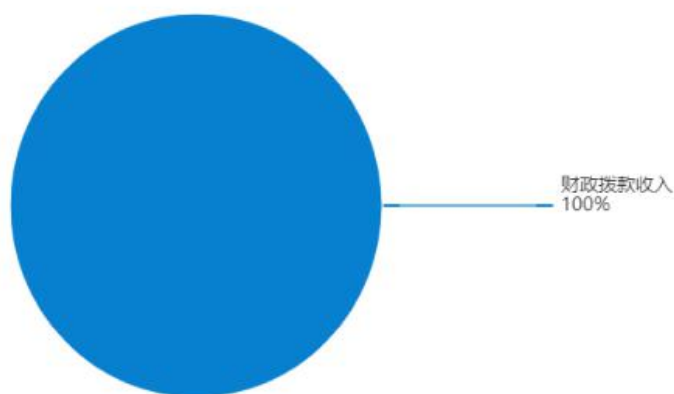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002.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02.35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002.3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78.52 万元，增长 16.16%。主要是机关运行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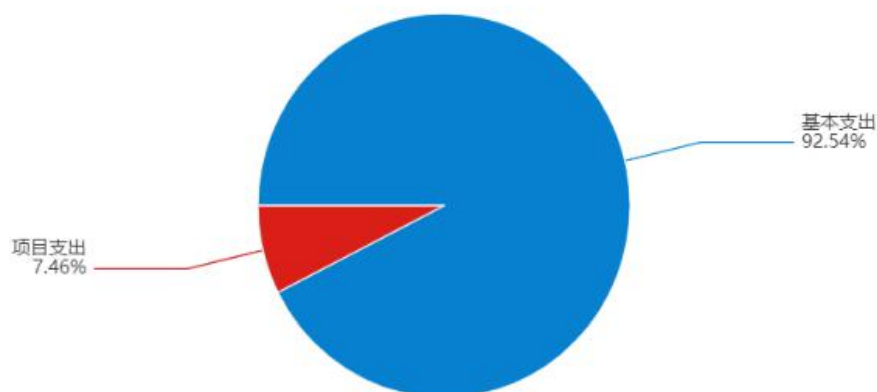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090.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4.14 万元，占 92.54%；项目支出 156 万元，占 7.46%。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934.1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10.31 万元，增长 12.2%。主要是在职退休人员数量变化和单位运行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15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87.06 万元，增长 126.28%。主要是业务装备费用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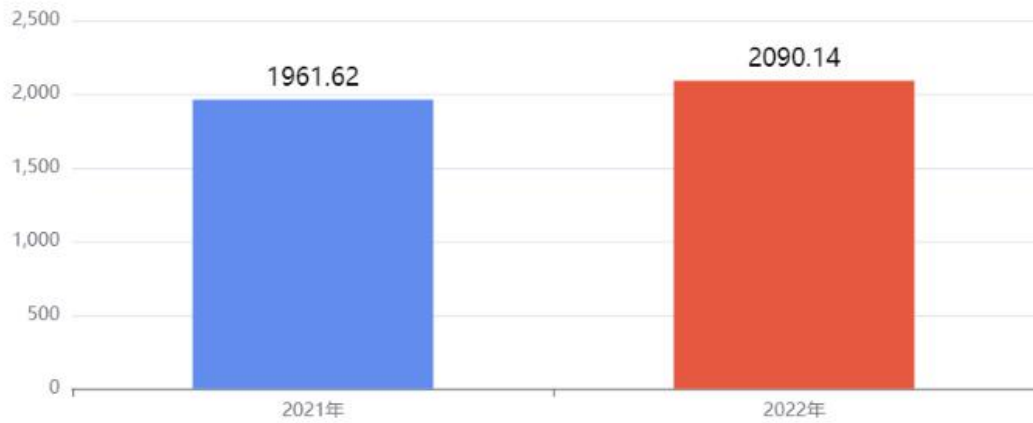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090.1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8.52 万元，增长 6.55%。主要是机关运行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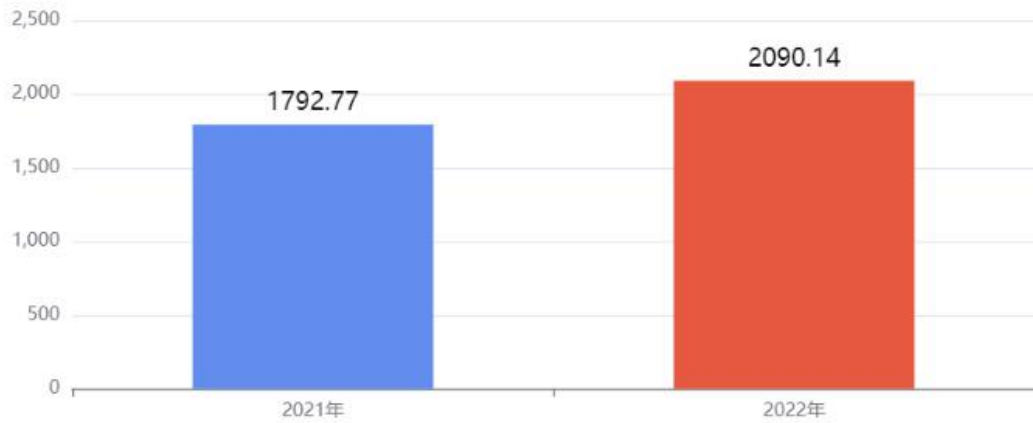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90.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7.37 万元，增长 16.59%。主要是机关运行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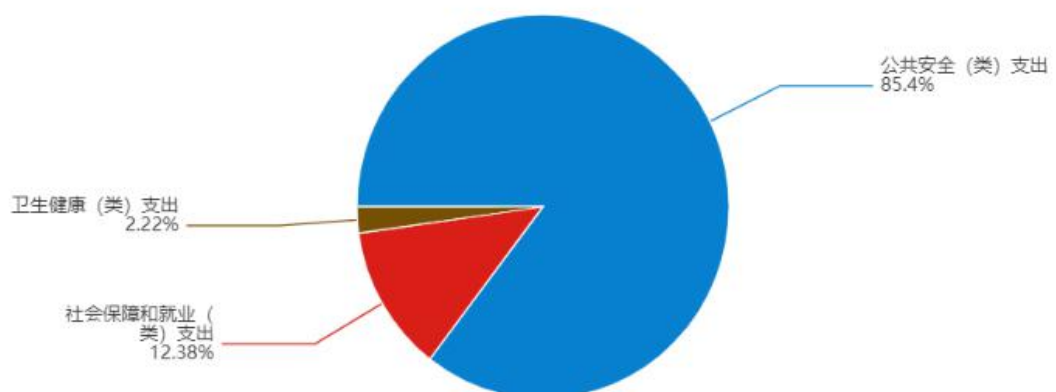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90.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784.96 万元，占 85.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8.77 万元，占 12.38%；卫生健康（类）支出 46.41 万元，占 2.2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5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不包括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在职、退休人员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增加等。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3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变化，补发工资，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不包括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数量变化，补发工资，发放去世人员丧葬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目的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在职人员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补缴补充医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934.1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417.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516.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5 万元，支

出决算为 1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及维修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院来我院调研学学习，共计接待 14 批次、186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6.8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0.41 万元，增长 18.42%，主要原因是新增固定资产维修和网络运行维护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4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256.16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司法警察加班补贴、辅助人员工资、退役士兵专岗补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56.16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4 个项目

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司法警察加班补贴、辅助人员工资、退役士兵专岗补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司法警察加班补贴、辅助人员工资、退役士兵专岗补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2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1. 司法警察加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62 万元，执行数为 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警加班人员补贴按季度按标准发放，工作积极性显著提高。

2. 辅助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4.65 万元，执行数为 9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辅助人员工资每月按时按标准发放。

3. 退役士兵专岗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9 万元，执行数为 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退役士兵在岗就业人员补贴按时按标准发放。

4.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6 万元，执行数为 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计划内业务装备的购置和信息化项目建设，按时将司法救助金发放到符合救助条件的被害人手中。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牟平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辅助人员工资	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2	司法警察加班补贴	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3	退役士兵专岗补贴	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警察加班补贴			主管部门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17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1	3.62	3.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1	3.62	3.6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法警加班人员补贴，提高加班工作积极性。			法警加班人员补贴按季度按标准发放，工作积极性显著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每月补贴天数	≤6天	=6天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限	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末	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末	15	15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补贴标准	=710元	=71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法警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警的工作积极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警察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辅助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17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66	94.65	94.6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65	94.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辅助人员工资按时按标准发放。			辅助人员工资每月按时按标准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辅助人员工资保障 人数	=24人	=24人	10	10	
		质量指标	辅助人员工资发放 标准	按照区统 一标准	按照区统 一标准	15	15	
		时效指标	辅助人员工资发放 时限	每月15号	每月15号	15	15	
		成本指标	辅助人员全年工资 总额	≤94.65万 元	≤94.65万 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和服务水 平提高程度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辅助人员工作积极 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辅助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专岗补贴			主管部门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17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99	1.89	1.8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9	1.8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符合安置条件的退役士兵在岗就业人员补贴按时发放。			退役士兵在岗就业人员补贴按时按标准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在岗就业 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专岗补贴 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专岗补贴 发放时限	6月、12月	6月、12月	15	15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专岗补贴 发放标准	=1135元	=1135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和服务水 平提高程度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工作积极 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政法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名称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6	156	156	10	100%	10
		其中：中央资金	156	156	156	—	100%	—
		省级资金				—		—
		市级资金				—		—
		县级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办案业务经费用于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检察等办案业务费支出，弥补办案经费不足，保障有效履行检察院职责；业务装备经费用于购置各类业务装备支出和信息化建设等支出。			完成年度计划内业务装备的购置和信息化项目建设，按时将司法救助金发放到符合救助条件的被害人手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信息化项目建设数量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业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信息化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11月30日	11月30日	10	10	
		成本指标	转移支付资金总成本控制	≤156万元	=15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类犯罪案件办理数量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水平和办案效率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类案件办理数量和质量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工作持续性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上级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汇总区域绩效目标表时，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算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组织召开了相关业务部门会议，安排部署绩效评价工作，对评价的项目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2022 年度牟平区人民检察院共有 4 个项目，分别为政法转移支付项目 156 万元，辅助人员工资 94.65 万元，退役士兵专项补贴 1.89 万元，司法警察加班补贴 3.62 万元，总计 256.16 万元。

二、自评结果概述

2022 年我院各项目绩效完成较好，个别项目年初预算存在偏差，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数 156 万元，预算执行 100%，总得分 100 分，全年绩效目标总体落实情况较好。

辅助人员工资全年预算 94.65 万元，预算执行 100%，总得分 100 分，执行数较年初预算数有增加是由于社保缴费基数增加，导致人员工资增加。

退役士兵专项补贴全年预算 1.99 万元，预算执行 100%，总得分 100 分，执行数较年初预算数有增加：一是退役士兵专项补

贴月标准增加，二是 2021 年下半年专项补贴在 2022 年 1 月份发放，占用 2022 年预算指标，导致专项补贴执行数增加。

司法警察加班补贴预算 5.11 万元，预算执行 100%，总得分 100 分，执行数较年初预算数有减少是由于年中两名司法警察退休，实际发放金额减少。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部分项目在预算编制上还不够精细，年度指标值测算还不够准确，导致个别绩效指标与项目预算值存在偏差。下步将结合项目特点，进一步做准做实年度预算，同时加强资金监管，规范各项目经费的使用，提高政府采购效率，最大限度的发挥财政资金效益。